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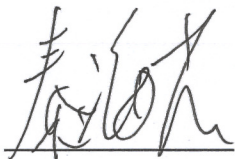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 1 名股权激励对象（于安然）因离职已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20,000 股。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流程与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秦海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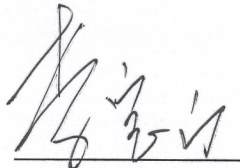
李宝山：\_\_\_\_\_

王志成：\_\_\_\_\_

(此页无正文，为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秦海岩： \_\_\_\_\_

李宝山：  \_\_\_\_\_

王志成： \_\_\_\_\_

(此页无正文，为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秦海岩： \_\_\_\_\_

李宝山： \_\_\_\_\_

王志成： 王志成